

闻香·心香

第三只眼

无爱不般配

世人眼里,考量般配的是男女学历高低收入多寡,却不曾念及“爱”。

条件一摆开,怎么看,都是般配的一对。

男硕士女本科,男军官女税官,男温文女娴静,男公派出国深造,女科室业务骨干,在各自的圈子里,都是好评不断的人物。

生活的难题,也许就在于好+好≠好或更好。

他先来投诉的,衣衫整洁,礼貌周全,言谈冷静。

“她父母为人很好,对我也好。恋爱的时候我就想,有什么样的父母就有怎样的子女,这无形在我心里为她的印象加分。”

“她受过高等教育,是国家公务员,素质应该很高了,我们一直以来关系都不错。”

他甚至懂得欲抑先扬。

“她生了孩子后,我母亲托姐姐带了一个红包来给孙女,她对我姐非常冷淡,只收下红包,饭都没留她吃一顿,我姐可是火车转汽车赶了八个小时才到的。”

“我的工资卡交给她,我吃住用全是部队的,一个月能挣5000多块,上次回来我一查,卡里还剩20块。这几年她没对我母亲尽一点孝心,没给老人家买过一件礼物。”

“我休假一个半月,才在家里住几天,她就赶我走。她说要我提出离婚,不然就分居。我真不明白问题出在哪儿?”

马上,她就现身,给予反击。一样打扮得清爽整齐,并不花枝招展,脸有愤愤之色,言谈却条理分明。

“他虽是个硕士,可老家是贫困山区的,重男轻女的思想严重,自从我生了女儿后,他的态度就与以前大不相同。”

“我说给孩子做一岁生日,他姐竟然说,一个女孩子过什么生日。我能没想法吗?”

“他的工资取光了,因为我要养孩子,还房贷,并没一分用于自己吃喝玩乐,我的品行在单位是经得起调查的。”

“是他想和我离婚,他不愿意自己提出来,部队管理严格,他顾忌在领导心中的形象,所以找我的茬儿,逼我提出离婚,这人心机太深了!”

一时分不清是公有理还是婆有理,症结在于男方重男轻女还是女方薄情寡义。

“多好的一对,既非贫贱夫妻又没移情别恋,怎么就过不下去了?”有人惋惜。

“不好。”我说,“他们或许什

么都好,就是没有爱。”

他兵来,她将挡;他条分缕析,她言之凿凿;他冷静,她客观;他给人好感的理智,她博人同情的道理,我看到的是一男一女的专业辩论,却不是一夫一妻的爱恨情怨。

男人不曾叹息,女人不见眼泪,男人没有分崩离析的忧伤和惋惜,女人也没有将失挚爱的心痛和害怕,有的是正义词严要争出个是非黑白,还要拉来公众明辨对错,情场转化成战场。

佛家有言: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这一对无忧亦无怖,只有兵戈相向的人,之间想必早已无爱,所以一阵微风也能让家风雨飘摇,岌岌可危。

世人眼里,考量般配的是男女学历高低收入多寡,却不曾念及“爱”。

其实,有爱一切皆可调和,无爱,不可能般配。

□童卉欣

□萧萧

潘兰珍:

知否,知否,
这就是我爱你

陈独秀的最后一位妻子叫潘兰珍,1908年出生于江苏省南通一个贫苦农民家庭,比陈独秀小29岁。这个不幸的女子,4岁时就被父母带着逃荒到上海,父亲在外滩码头搬东西,母亲捡煤渣。10岁时,为了减轻家庭负担,潘兰珍便去一家纺织厂做了包身工。几年后,父亲又把她介绍到自己卖苦力的英美烟草公司当童工。因受一个流氓的哄骗,同居后生了一个小孩。小孩夭折了,潘兰珍的眼泪也流干了,她选择重新生活,最终在石库门的亭子间找了个栖身之地。

让潘兰珍做梦也没有想到的是,这石库门生活竟开始了她不同寻常的一生。她的邻居便是陈独秀。这是陈独秀政治生涯里最黯淡的日子,职务被停了,国民党还四处悬赏通缉他,一个没有前途和未来的男人,生活上注定毫无章法,他经常吃了上顿没下顿,长期的营养不良,让他的身体每况愈下。一次,陈独秀外出胃病复发倒在回家的路上,幸得下班回家的潘兰珍相救,才得以保住性命。这是他们的第一次非正式见面。陈独秀在潘兰珍面前,自我介绍说:“我姓李,是南京人,原在大学教书,与妻子离异后搬到这里,现在以为报纸撰稿为生。”潘兰珍对陈独秀的话深信不疑,甚至为他的遭遇感到心疼。

因“同是天涯沦落人”,都无依无靠,还都是单身,你来我往之间,陈独秀和潘兰珍渐生好感,见面时话也多了起来。闲时,潘兰珍会帮陈独秀洗衣服,收拾一下房间,陈独秀则教潘兰珍识字学文化。张宝明和刘云飞先生在《飞扬与落寞:陈独秀的旷代悲情》一书中说:“在外人眼中,他们是父女,在二人心中,他们是师生,但是这种纯朴的师生关系在时间酵母的催化中也渐渐地发生转变。年龄已不足以成二人结合的障碍。经过一场场激烈的思想斗争,潘兰珍终于定下了心,在寒冷的冬季向陈独秀表达了火热的爱慕之情。”

面对小爱神射来的箭矢,陈独秀在惊讶于她勇气的同时劝她慎重考虑。潘兰珍则表示,只要先生不嫌弃,愿陪伴服侍他,患难与共,不弃不离。在她看来,国母宋庆龄比国父孙中山不是小20多岁吗?爱情应该没有年龄的界限。

无疑,这对身处困境的陈独秀来说,是最为温暖和值得安慰的事情。他怎么忍心拒绝又怎么舍得拒绝呢?他说不清自己对她的感情,但是已感觉生活上离不开她。再者,当时的潘兰珍在还不知道自己就是赫赫有名的陈独秀的情况下,就愿意下嫁给他这样一个衣食无着的孤苦老人,可见潘兰珍对他的感情是不带任何功利色彩的。接受她,珍惜她,才是他要做的。一对老夫少妻就这样开始了他们的别样生活。

1930年,陈独秀突然被捕,被押解至南京老虎桥监狱关押。重情重义的潘兰珍毅然辞去在烟厂的工作,只身从上海来到南京,在监狱旁租住民房,每日入监照顾陈独秀,“伴监”达5年时间,直到第二次国共合作蒋介石释放陈独秀。这份真情,让陈独秀感念不已。

在5年牢狱生活之初,当潘兰珍终于获准与陈独秀见面时,那情景真是感人。陈独秀一扫往日的庄重严谨,双手紧攥着将他俩隔开的铁栏杆,激动得不能自已。他们之间的对话,充满了东方式的悲剧色彩。“先生,你受苦了。”“不,不苦,我这是……第四次坐牢,已经习惯了。”“先生,你要保重身子。不管判你多久,我都会等着你的。”“兰珍,你不要感情用事。你才22岁,正值青春年华,我这次即使不被枪毙,也定会老死狱中。兰珍,你还是……回上海去吧,我不忍心……耽误你。”“先生,你不用劝我了,兰珍如今已是先生的人。先生被判20年,我便等你20年,只要先生在世一日,兰珍便等你一日。”陈独秀嘴唇哆嗦,泪如泉涌……

知否,知否,这就是我爱你。这爱不要天天厮守,亦情深如大海。潘兰珍,这个没有上过学堂的女人读懂了,所以她始终形影不离地伴随着陈独秀,直至陈独秀生命的最后一刻。

←那时烟花



婚姻需要创可贴

千万别一遇到问题,就马上去想“离”还是“不离”的问题,先找“创可贴”,把伤口贴上。

□春日迟迟

参加酒会,特意挑了一双新鞋。结果,酒会还没有开始,脚已经磨破。我知道让脚舒服的唯一办法,是把这双新鞋立即换掉。但是,我并没有随身多带一双备用的鞋,马上去商店买一双又不现实。如果不怕丢人的话,倒是可以光着脚跟一桌子西服革履谈笑风生,问题是我还真怕丢人。

婚姻遇到问题,很多时候和我参加酒会遇到的痛苦一样。离婚,丢人;不离婚,脚已经磨破。最好是,能有一双漂亮而舒服的鞋子立刻出现在面前,但这样的几率几乎为零。你的晚宴包里可能会多装一支口红,但不会多准备一双鞋。

那天到后来,我几乎寸步

难行。偏偏还是那种端着酒杯走来走去的酒会,所有的食物都放在餐台上,要走过去取。

实在痛得不行,跟身边的女友抱怨,女友立刻从包里翻出创可贴,对我说:贴上。

之后,脚不那么痛了。

深夜,一女友跟我哭诉——事情很简单,她给老公打电话,问在哪儿。老公说在外面,有应酬,晚点回来。晚间新闻都播完了,老公还没回来,再打电话,没人接。再打,手机关机了。

女友号啕大哭,哭完,问我:要不要离婚?

还没等我回答,自己又哭起来,说:孩子这么小,怎么离?离了一个人带孩子怎么过?再

说,离婚多丢人啊。可是不离,过日子怎么过?老公把家当旅馆,想回来就回来,不想回来就不回来,乐意接电话就接,不乐意直接关机!

哭着哭着,她又后悔,后悔自己当年为什么挑了这么一个男人嫁,还后悔为什么婚后一心扑在家里,光顾着生孩子养孩子,连个婚外恋都没有搞过——还曾经有男人挺喜欢她的呢,给她暗示呢,哪怕给自己留个备胎也好啊!

她问我她该怎么办。我想起了那双酒会上的鞋,反问她,如果你是我,很不幸地穿了这么一双鞋去酒会,你会怎么做?是当场脱掉还是忍了?当场脱掉,虽然脚不会那么痛,但可能

要适应他人怪异的目光,还要当心地上的图钉啊什么的;忍了,不仅要耐痛,还须谨防伤口感染。

她想了半天,最后问我怎么做。我告诉她,我选择了创可贴,坚持到酒会结束。然后呢?她追问。

然后,如果不磨脚了,那就接着穿呗,挺漂亮的一双鞋,何必扔?如果还磨脚,再换也不迟。

我对她说,千万别一遇到问题,就马上去想“离”还是“不离”的问题,先找“创可贴”,把伤口贴上——也许,过两天伤口就好了,而你脚上的鞋,磨那么一两次也就舒服了呢。

→滚滚红尘

谁不是“凤凰男”

女友晶晶,文静漂亮,家境优越,是那种顺风顺水的“孔雀女”。大学里谈过一场不被看好的恋爱,男主人公相貌清秀,成绩出众,却来自贫穷的山区,两人貌似般配实则性格迥异,不出所料,这段恋爱无果而终。

工作后晶晶又交了一位男友,某省级机关里职位不高不低权力不大不小的公务员。从表面看男友的条件还算差强人意,可时间一长,其“凤凰男”的硬伤开始暴露。男友是家中独子,性格刚强,唯我独尊,且乡下亲戚众多,从爹娘到兄弟姐妹再到叔伯姑舅姨堂兄弟姐妹,时常三五成群来省城看病找工作送孩子上学甚至没事出来旅游。

晶晶慢慢发现,在他的心里,自己并不那么重要,最重要的是他乡下的大家族。他对晶晶说:“你不接受我的那些亲戚们,就是不接受我。如果你爱我,你就一定会包容我的亲戚,

比我更关心我的亲戚。”两个人观念的相左,简直就像西方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冲突那样不可调和。

爱情至上的晶晶最终还是无法忍受对方的自私和狭隘,决定结束这段感情。她给自己定了个目标:找一个受过西方文化熏陶的人士,远离不可理喻的“凤凰男”。

交友网站很快帮晶晶精确地搜索到了她想要的对象。他是位“海龟”,还是某知名化妆品的国内总代理,身家绝对不是小公务员能相提并论的。“海龟”也正想找晶晶这样有一点经历又不太世故的轻熟女,两人一拍即合,没多久晶晶就结婚了。

嫁给这种成功人士,应该过着神仙眷侣的生活了吧?再见到晶晶,她竟然满腹牢骚:老公简直就是个工作狂,不是出差在外就是忙于应酬,别说回家吃饭,连电话短信都很稀疏。

我刚想宽慰她两句。工作忙也情有可原,男人一心扑在工作上更能说明他的自爱自律嘛。她却越说越懊恼:本以为可以走出“凤凰男”的阴影了,谁知“海龟”竟然也是出身寒微,在海外是靠自己打工拿到的文凭。出去吃饭经常都是快餐,吃不了的必打包,有点档次和情调的餐厅基本不去。据说这是在国外养成的习惯。

最让她烦乱的是这几天发生的事情,他们现在住的是他婚前买的一个单身公寓,面积相当小。最近她看到几个不错的新楼盘,便和他商量买房的事。这也是他婚前承诺过的。但他却变卦了,说想买个大概的房子把农村的父母接过来一起住,买什么样的还是征求一下父母意见吧。

晶晶愕然。她还没好好享受过两人世界呢。《双面胶》里的婆婆大战她简直不敢想象。“‘凤凰男’怎么都让我碰上了呢?”

□宗瑜璋

谁不是“凤凰男”?有八卦者做过调查,不管他们愿意承认与否,这个城市资产千万以上的成功人士起码百分之八十都是白手起家驾着奋斗的翅膀向城市飞来的“凤凰”。他们过惯了苦日子,有着比一般人强大得多的出人头地的欲望。更出乎意料的是,尽管屡屡受到“孔雀女”的口诛笔伐,而最终他们娶回家的仍然是“孔雀女”。没办法,这也是优胜劣汰的必然。

举个耳熟能详的例子,地产精英潘石屹也是典型的“凤凰男”,据说婚后他的太太张欣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他衣橱里的衣服全部扔掉,按她的衣着品位换新的。但她承认对潘石屹的改变都是表面化的东西,自己在思维方式、价值取向方面却是在慢慢被他同化。

要说风险,嫁给谁没有?爱是需要用心沟通的,聪明的女人一定不会逃避,而是用智慧,用宽容去解决。